

证券代码：832040

证券简称：神木药业

主办券商：华龙证券

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的公告（补发）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申请银行承兑汇票概况

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为补充流动资金,2024年3月29日向阿克苏塔里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信用贷款,金额为500万元人民币,用于支付公司库存商品采购款,有效期自2024年3月29日至2025年3月28日,公司实际控制人段保华女士无偿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二、表决和审议情况

2024年5月8日,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,补充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银行申请贷款》的议案。段保华系公司控股股东、法定代表人、董事长兼总经理,属于关联董事。根据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第一百零五条挂牌公司与关联方进行下列交易时,可以免于按照关联交易的方式进行审议:“(五)公司单方面获利的交易,包括获赠现金资产、获得债务减免、接受担保和资助等”。因此,本议案所涉关联董事无需回避表决。董事会表决结果:同意4票;反对0票;弃权0票。

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本次向银行申请信用贷款,用于公司生产经营,有利于公司持续经营和未来发展,对公司日常性经营活动产生积极的影响,符合公司和股东的利益需求

四、备查文件

《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

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5月8日